



漢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情形與結果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已於111年12月29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期間為每年度結束時至次年第一季結束前，並依據第六條及第八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依辦法第六條規定將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

一、評估周期及期間：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依辦法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二、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及方式：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114.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所屬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結果對應分數：非常同意5分，同意4分，普通3分，不同意2分，非常不同意1分。

三、評估程序：

由董事及董事會所屬功能性委員會相關成員自評，分別以「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進行。

四、114年度評估指標及選項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董事職責認知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內部控制
評估指標33項	評估指標21項	評估指標22項

五、114年度評估結果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分總分： 159分 →優於標準	平均評分總分： 102.11分 →優於標準	審計委員會/評分總分96.25分→優於標準 薪酬委員會/評分總86.00分→優於標準 永續委員會/評分總75.00分→優於標準

六、參照評估結果，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本公司將依據本次績效評估結果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